证券代码: 000617 证券简称: 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 2025-040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会议届次: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二) 会议召集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四)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1月21日(周五)上午10: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会议室
 - (七)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4日(周五)
 - (八) 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 持有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 本次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示: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股东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现场会议登记日: 2025年11月18日(周二)

- (二)现场会议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到现场登记地点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 1. 法人股东代表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 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 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三) 现场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 1. 现场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石油金融大厦 B 座 22 层
 - 2. 邮编: 100033
 - 3. 电话: 010-89025597
 - 4. 联系人: 王云岗
 - 5. 电子邮箱: zyzb@cnpc.com.cn
 - 6. 传真: 010-89025555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会议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 360617; 投票简称: 中油投票
-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表决的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21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下午15: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 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会表决结果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账号:

代为行使表决权议案:

+11 42		备注	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同	弃	反	
細性		可以投票	意	权	对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checkmark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口 否口

注: 1. 每个非累积投票议案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

- 2. 以上委托书复印及剪报均为有效。
- 3. 本授权委托有效期: 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为止。
- 4. 委托人持股性质指: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2025年 月 日